

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服务发包合同

项目名称: 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服务发包工程

项目编号: BSZC2025-C3-290024-TWZX

采购单位: 田林县国有乐里林场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 隆林华扬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31MACJ11TA05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 按照竞争性磋商以及响应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的承诺,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 签订本承包合同, 供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工程施工地点: 旧州镇旧州村 27 林班, 平林村 2、4、5 林班, 详见附件 (一)。

二、工程发包地营造林树种、密度: 桉树, 95 株/亩。

三、工程施工规模: 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工程 1440 亩 (具体详见附图, 红线闭合圈内, 最终结算工程款的施工面积以双方到实地用无人机航拍或万分之一地形图勾绘计算的面积为准)。

四、工程发包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 完工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30 日止。

五、工程施工内容: 包括造林整地 (含砍山、炼山、清山、挖坑、施基肥、回土)、种植 (含补植)、扩坑、施肥、抚育、病虫害防治等。

六、工程承包费用: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万贰仟柒佰贰拾元整 (¥1602720.00 元)。具体

以双方最终核实的施工合格面积和工程发包工序单价以及乙方履行合同实际情况进行结算工程承包费，各工序单价均含税），各工序单价及费用详见下表。

旧州镇平林基地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投资费用表

造林地点：旧州镇旧州村 27 林班、平林 2、4、5 林班

造林树种：桉树

序号	劳务名称	项目任务 (亩)	单价 (元/亩)	金额(万元)	备注
1	砍山	1440	50	7.2	
2	炼山	1440	65	9.36	
3	清山	1440	80	11.52	
4	挖坑	1440	250	36	
5	施基肥、回土	1440	125	18	包含林区道路维修 1 次
6	种植、补植	1440	75	10.8	包含苗木装卸、短途运输、搬运、搭棚贮藏、保管、看守等及林区道路维修 1 次。
7	扩坑	1440	80	11.52	
7	追肥	1440	72	10.368	施肥量 0.5 斤，包含林区道路维修 1 次。
		1440	72	10.368	施肥量 1 斤，包含林区道路维修 1 次。
8	抚育	1440	78	11.232	
		1440	78	11.232	
		1440	78	11.232	包含林区道路维修 1 次。
9	病虫害防治	1440	10	1.44	视情况开展
合计				160.272	

朱金化

七、发包工程各工序施工质量、技术规程及完工时间要求

(一) 造林整地、种植(含补植)

1. 砍山。将造林地内的采伐剩余物、芭芒、杂草、灌木、杂木、竹类及藤本等全部砍除清理干净, 伐根高不得超过 15 厘米。

2. 炼山。沿造林地四周开设临时防火线, 防火线外线宽度 15 米以上, 其中内线砍草宽度 10 米并将线内杂物清理干净, 外缘全铲宽度 5 米以上, 且经办理林区野外用火审批手续后方可进行炼山。否则, 因乙方擅自用火炼山造成严重后果的, 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3. 清山。炼山后将造林地内剩余杂物归堆清理干净, 无明显残留物。

4. 挖坑。造林密度 95 株/亩, 株行距为 2 米×3.5 米; 挖坑规格为: 40 厘米×30 厘米×30 厘米, 即坑内底宽 40 厘米×30 厘米, 坑内深度 30 厘米。

5. 施基肥。回填表土至坑内深度的 1/3, 然后每坑施放 1 斤基肥作为底肥。此项工序单价包含肥料短途运输、搬运、装卸、搭棚贮藏、保管、看守等费用。

6. 回土。把坑内肥料和表土搅拌均匀后, 回填表土高出坑面 5 厘米左右, 所回填表土不能夹带杂草、树根、枝桠及直径 3 厘米以上石块。

质量要求和计价办法: 以上 6 道工序, 各工序施工质量合格率 $\geq 95\%$ (凡施工质量不合格的, 必须返工直到合格为上) 的, 计全价; 合格率低于 95% 的, 则按实际合格率计价。面积核实率 100%。

时间要求: 以上 6 道工序, 即砍山、炼山、清山、挖坑、施基肥和回土等工序, 要求在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上述所有工序施工。逾期不完工的, 拖欠部分以每 5 天 (不足 5 天的按 5 天计) 为 1 次计算单位, 工价每次每亩减少 2 元, 依此类推。

朱金钗

7.种植、补植。种植方法：苗木准备种植前，先用药物浸泡苗木根部1分钟，使营养杯内土团湿透。定植时将苗木放入事先用小锄头挖好的种植穴内，复土压实四周后，再盖一层松土，盖土厚度以超过苗木基部2厘米左右为宜。植苗时，要将苗木扶正、无其他枝桠或泥土压盖树苗，坑面泥土外围要略高于内侧。补植要求：初次种植苗木完毕15天后，要自行检查验收苗木成活情况，发现有死株或缺株的，及时对死株（缺株）进行补植补种，补植方法和种植方法相同。

此项工序单价包含苗木装卸、短途运输、搬运、搭棚贮藏、保管、看守等费用。

质量要求和计价办法：种植合格率达100%，造林成活率不低于90%，造林林木保存率不低于85%。上述三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的，计全价；上述三项指标中任何一项未达到质量要求的，则按实际合格率计价。

时间要求：2025年7月底前完成补植；如遇到干旱天气，则种植（补植）时间往后顺延，但必须在2025年7月底前完成所有种植（含补植）。过期不完工的，拖欠部分以每5天（不足5天的按5天计）为1次计算单位，工价每次每亩减少2元，依此类推。

（二）扩坑

以苗木为中心，一是往上边坡扩坑，使苗木基部与上边坡的地面水平距离30cm以上；二是沿等高线往苗木左右两边方向扩坑，使苗木基部与新扩挖边沿的地面水平距离左右各达50cm以上。

质量要求和计价办法：扩坑质量合格率 $\geq 95\%$ ，面积核实率100%。上述两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的，计全价；合格率、核实率低于上述质量要求的，则按实际合格率计价。

时间要求：该工序施工要求在2025年8月底前完成。

朱金俊

(三) 追肥

1.在苗木叶片的滴水处往外，开挖一个追肥沟，并保证每株树都有一个追肥沟，追肥沟规格为长 30cm，深 15cm，并要求将追肥沟四周 15cm 范围内的杂草铲净。追肥沟经甲方现场管理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施肥。

2、第一次追肥每株施放 0.5 斤肥料，第二次追肥每株施放 1 斤肥料。肥料用容器均匀撒入追肥沟底，肥料结成团的要敲碎；经甲方现场管理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将挖出的表土回填满沟面压平；盖土时要求将石块剔除，土粒直径小于 4cm（大于 4cm 的要敲碎）；另外要求当日追肥当日全部盖土，肥料施放以无一漏放为合格，不按要求施放或漏放或漏盖土一个则按两个计算为不合格数，并按实际合格率结算该工序承包工程款。肥料施放要求使用定量容器（如碗），不使用定量容器施放的，该工序不结算付款。

此项工序单价包含肥料短运、搬运、装卸、搭棚贮藏、保管、看守等费用。

质量要求：施工质量合格率 $\geq 95\%$ ，面积核实率 100%。

时间要求：第一次追肥在 2025 年 9 月前完成，第二次追肥 2025 年 11 月前完成。

(四) 除草抚育

抚育方法：人工割灌除草。

人工割灌除草方法：将造林地内所有杂草、灌木、芭芒、竹类、藤类等全部砍除干净，伐根高在 15 厘米以下。所砍除杂灌不盖不压按树苗，且没有藤条缠绕按树苗，砍除伐根高在 15 厘米以下，石头裸露地段伐根高不得超过 20 厘米。

质量要求和计价办法：

(1) 除草质量合格率 $\geq 95\%$ ，面积核实率 100%。上述两项指

朱金

标均达到质量要求的，计全价；合格率、核实率低于上述质量要求的，则按实际合格率计价。

时间要求：2025 年 9 月完成第一次人工砍草抚育；2025 年 12 月前完成第二次人工砍草抚育，2026 年 5 月前完成第三次抚育。如因天气干旱等原因未能按时种植或林地内杂草生长比较迟缓的，开工和完工时间以及除草次数可根据实际情况顺延、确定。

（五）病虫害防治

乙方视实际需要対幼苗进行病虫害防治（具体工作由甲乙双方共同深入实地确认后实施）。种苗前先使用药物浸泡苗木根部后方能种植。苗木种植后，若发现有病虫害为害的，要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以尽量将病虫害为害受损程度控制在最小范围之内。

此项工序实际实施才结算费用，未实施则不予结算费用。

（六）肥料和苗木运输（包括仓库贮藏、看守、装卸、短运和人工搬运至施工地点）

甲方将所需肥料和苗木从出库后直接运至施工地点即能通达该货运车辆的硬化道路旁，经甲、乙双方代表现场清点核实肥料和苗木数量后办理肥料和苗木交接手续，由乙方负责接收并将肥料和苗木转运至施工工地，其中包括转运途中的搭棚贮藏、保管、看守、装卸、短运和人工搬运至施工工地等。

八、施工质量监督、检查验收及付款方式

（一）甲方委派现场管理员随时监督、检查工序进度及施工质量，乙方须服从甲方管理员现场施工安排。

（二）施工工序完工后，乙方先申请甲方现场管理员初检，如认为合格。则由乙方协同甲方现场管理员共同签名确认后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收到该验收申请书 5 个工作日内委派验收人员会同乙方进行现场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双方要在验收报告上签

朱子良

名确认或签署对验收结论意见，同时，甲方即可根据验收合格工序按一定比例预付乙方该工序承包费，如验收结果为不合格，乙方则需自行负责返工直至验收合格为止，否则不予结算该工序承包费；甲方即可根据核实报告相应开具《乐里林场作业验收单》给乙方开票报账、结算承包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乙方务必在5个工作日内自行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复检，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该验收结果。

（二）工程预付款及承包费结算

1.乙方每单项工序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凭甲方出具的《营林作业验收单》开据相应的税务发票向甲方报账，甲方申请县财政拨款到帐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核定完成的工程量给予预借该工序承包费80%的资金。

2.所有工序完工后且在合同期满前，甲方根据工程检查验收总体结果以及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过错或过失责任造成经济损失情况进行结算工程承包总费用。

3.工程承包费= $\sum$ (工程施工合格面积 $\times$ 工程发包工序单价)- $\sum$ 乙方被扣减的各种款项。

九、安全生产措施

（一）施工人员要配置相应的草帽、雨衣等日用品。

（二）施工时，使用的锄头、柴刀、斧头等生产工具不能有松动现象，同一面坡的工人要保持在同一水平带；相邻工人之间距离以操作时不互相碰撞为准，以免误伤对方。

（三）不允许踩踏浮石、腐烂或断头的木桩上，不准往下滑滚石块等。

（四）不准擅自进入附近江河或水库游泳，不准捕猎毒蛇和烧马蜂窝，不准聚众赌博或打架斗殴。

朱金化

(五)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准搭建工棚：

1. 高压线常规保护区域下；
2. 干涸的河床、河边或桥梁涵洞下；
3. 距离冲淤沟边 20 米直径范围内；
4. 有可能发生山体滑坡或地质坍塌处。

十、双方的责任和权利

(一) 甲方责任和权利

1. 负责提供肥料和苗木并运至造林地林区公路边。
2. 负责对乙方的工程质量进行检查验收。
3.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承包费。
4. 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乙方的造林作业进行检查指导。
5. 负责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指导和登记，并与乙方签订安全生产相关协议书。

(二) 乙方责任和权利

1. 负责严格按照甲方营林技术规程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全部施工工序。
2. 负责购置各种生产生活用具、药物器械、搭设临时工棚等。
3. 所雇用的工人必须拥有合法的身份证件，并负责向雇工支付劳务费和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不得截留或拖欠雇工劳务费。
4. 负责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相关协议书，并配合甲方完成安全生产相关登记。
5. 配合甲方对雇用的民工进行作业、环保、安全等方面培训教育。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对施工工人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和教育，必要时采取有效的防范和自救措施，确保无人员安全事故发生。
6. 对甲方运至造林地的肥料和苗木负责进行卸车、摆放、管护等，并保管、看守好全部肥料和苗木，确保肥料和苗木不出现被偷

盗、转移、截留、丢失、破坏等现象。若因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肥料和苗木被偷盗、转移、截留、丢失、破坏等情况的，损失的金额在乙方工程承包款中予以扣除。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如实向甲方报告工程施工进展情况。负责提供相应的税务发票向甲方报账。

十一、违约责任

(一)若甲方不按时结算付款，需向乙方支付违约部分1%的违约金。

(二)因造林地权属纠纷导致乙方停工的，甲方需向乙方支付误工费；经处理后不能解决的，甲方需向乙方计付应得工程承包费。

(三)乙方签订合同后5日内未进场开工的，本合同自行终止，甲方可将工程另行发包。

(四)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造林和抚育工程转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结算工程承包费。

(五)乙方及乙方的施工人员不服从甲方现场施工管理员的工作安排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不予结算工程承包费。

(六)乙方进场开工后，因乙方所属施工工人未达到双方约定标准且未能按期完成工程工序或乙方拖延施工的，或出现施工问题拒不返工并经甲方催促5天内仍不改正的，每逾期5天（不足5天的按5天计），甲方可按1元/亩标准（按承包结算面积计）扣减乙方承包费，依此类推，逾期15天仍未完工的，视为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按施工合格量的70%结算工程承包费。

(七)乙方或乙方的施工人员丢弃、私藏、盗窃、转卖、转送肥料或苗木的，一经发现，乙方必须按价双倍赔偿（包括运费、装卸

朱金成

费、保管费、旅差费等)。且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按施工合格量的 70% 结算工程承包费。

(八)乙方拖欠或截留施工工人工资而发生纠纷或停工影响甲方营造林或抚育施工进度的,甲方有权从乙方所得工程承包费中扣除工钱直接发给施工工人;若乙方拒不改正,导致工人上访或出现不利于甲方抚育施工等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按施工合格量的 70% 结算工程承包费。

(九)乙方没有为施工工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施工工人在施工过程中所出现各种意外的全部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甲方可从乙方所得承包费中扣减相应金额作为保险费,直接帮助施工工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十)乙方在造林、抚育施工中应注意安全,若发生劳动安全事故及违反治安管理条例等,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十一)乙方超附图范围施工造成林地纠纷或者违法图斑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二)其他违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十二、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

- (一) 平林基地桉树造林规划位置范围图;
- (二) 乙方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 成交通知书。

十三、本合同所指的“面积”指水平面积,“距离”指水平距离,“百分率”指平均值。

十四、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田林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壹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本合同自签订之日

朱金化

起生效，乙方逾期 7 天仍未进场开工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完工验收结算后，本合同自然终止。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

分管领导(签字):

经办人(签字):

李梅超
李永红
李永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家庭地址:

电话号码: 12471676699 11847766486

开户名称: 隆林华扬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隆林各族自治县支行

银行帐号: 20619101040022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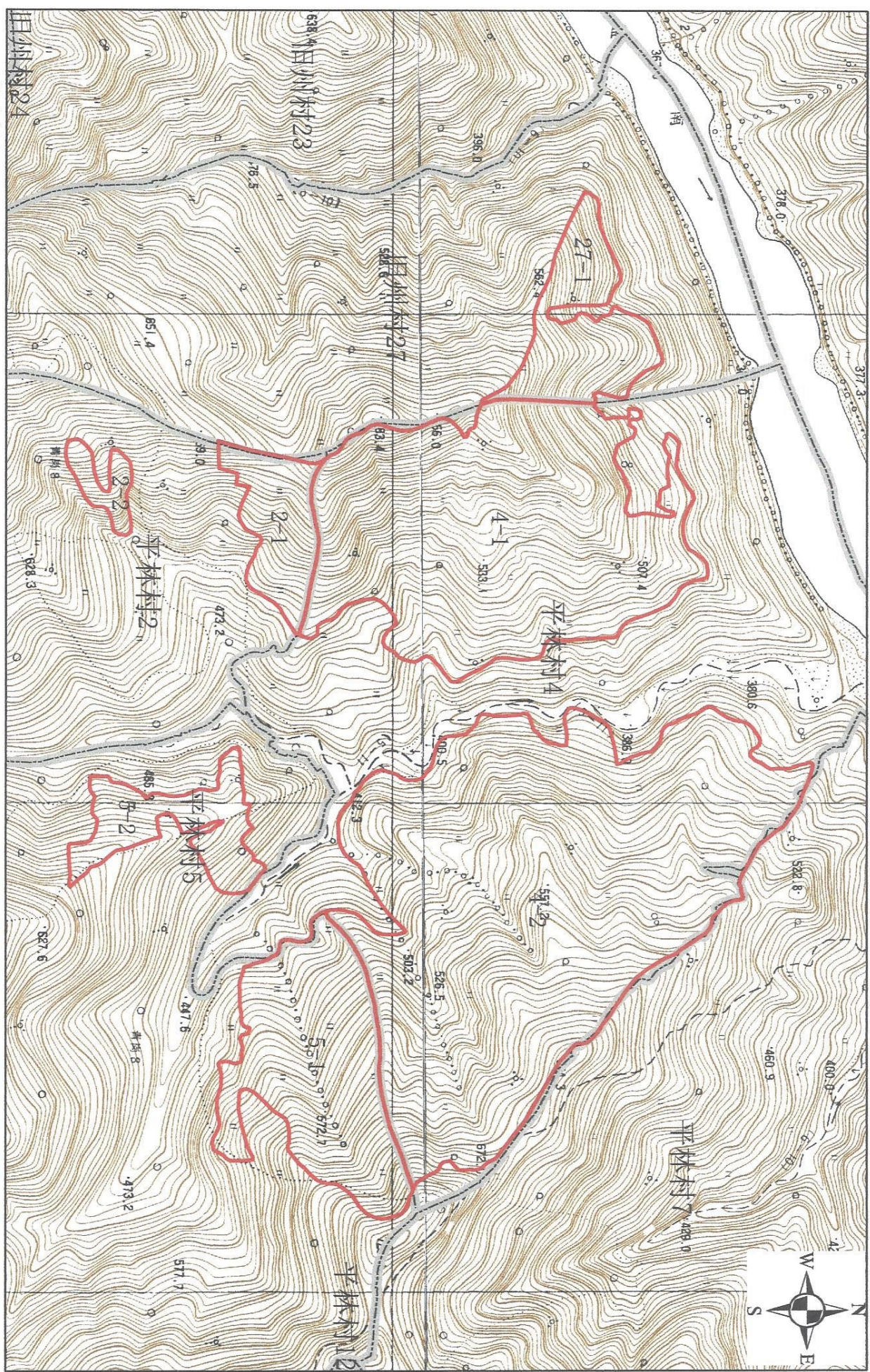
合同签订地点: 田林县乐里镇河南路 10 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6 日

梭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服务发包工程位置范围图

所在图幅号：G-48-116-(54、62)-2000

地点：旧州镇旧州村27、平林村2、4、5（2022年一张图林班）



比例尺：1:10000

规划位置范围：红线范围内

制图人：岑国峰

制图时间：2025年5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31MACJ117A05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隆林华扬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朱金任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10日

住所 隆林各族自治县德峨镇保上村大平屯(朱金任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装卸搬运；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文具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设备销售；木材加工；木材收购；木材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舞台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 年 05 月 10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SINGQMINGZ

姓名 朱金任

SINGQ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苗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99 年 1 月 23 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德峨
镇水井村田桎口屯026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63119990123339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隆林各族自治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6.01.22-2026.01.22

成 交 通 知 书

隆林华扬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彤文咨询有限公司受田林县国有乐里林场委托，就旧州平林基地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服务发包工程（采购编号：BSZC2025-C3-290024-TWZX）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进行了评审、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审及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内容：旧州平林基地桉树营造林及抚育项目劳务服务发包工程；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零贰仟柒佰贰拾元整（¥1602720.00）；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条例要求。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田林县国有乐里林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彤文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5月28日